

证券代码：600359

证券简称：新农开发

编号：2015—053 号

##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针对近期股市异常波动，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，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阿拉尔统众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统众公司”）拟采取以下措施，维护公司股价稳定：

一、统众公司计划通过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，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 1600 万元人民币，并承诺在上述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。

二、在法律法规许可的情况下，积极探索股份回购、增持、股权激励、员工持股计划等措施，积极推动上市公司开展市值管理，以实际行动切实维护市场稳定。

三、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，及时澄清不实传言。

四、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，做好投资者沟通工作，坚定投资者信心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，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载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7 月 11 日